

■每日图评

跪地救人者堪称“最美新娘”

9月21日,大连石槽附近的海滨浴场的一位61岁的男性突然溺水,多位游客合力将他救上岸后,发现他的呼吸已经停止,正在大家焦急等待救援时,一位正在附近拍摄婚纱照的女子跑了过来,为溺水者进行了20多分钟的心肺复苏急救。据悉,这位新娘今年25岁,叫郭嫒嫒,是大连市中心医院的护士。(9月22日《新商报》)



路遇溺水者,拍婚纱照的新娘郭嫒嫒闻讯上前,跪地进行了20多分钟的心肺复苏急救,不嫌弃不放弃,堪称“最美新娘”,无愧白衣天使。

在这个事件中,可以说有三大亮点:其一,发现一位61岁的男性突然溺水,多位游客合力将他救上岸,好人成群佐证社会温暖;其二,新娘丈夫也功不可没,新娘郭嫒嫒救人,原来是她爱人发现情况不对,就喊她跑过去帮忙;其三,值得大书特书的,当然还是“最美新娘”,可以想见,她穿着婚纱,却跪在地上,救人20多分钟,这样的新娘和场景岂非最美?

不幸的是,虽然源于心脏病发作导致溺水的老者最终没有被

抢救过来,但是毫无疑问,救人的一幕却让人心中暖暖的,人们不仅被感动,而且被激励,经过传播与传承,相信再遇到这样的事情,很多人也会挺身上前,争当最美。

我们是一个积德行善的民族,不仅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仗义,有一人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,还有搭把手见难相救为长者折枝等救人帮忙这样的好人好事。这是我们生活的暖色,更是生存的正能量,应该不吝赞美,大力弘扬。

□石南



贴上“儿童标签”为何价格翻番

“儿童”专用,这是多么抢眼的商品标注。“儿童酱油”、“儿童挂面”、“儿童地板”、“儿童驱蚊剂”……时下,市场上儿童专属产品层出不穷,贴上“儿童专用”标签的商品瞬间“贵气逼人”,价格翻了好几倍,但“内容”却与普通产品差别不大。(9月21日《太原晚报》)

可怜天下父母心。让自己的孩子过得好是每个作父母的心愿。而一些不良商家却利用父母的爱子、爱女之心,在商品上玩起了噱头,将原本普通的商品,贴上“儿童专用”的招牌,以获取更大的利润。虽说商家怎样做生意是他们自己的权利,但用这样的噱头获利,不仅误导了消费者,更有辱父母的爱心。

市场上所谓的“儿童专用”产品,很多都是生产厂家“自封

的”,有关部门对“儿童商品”没有一个严格的界定标准和规范。我国目前各项食品标准中,虽有针对3岁以下婴幼儿配方食品、辅食的安全标准,但对于儿童,则没有特殊的食品标准要求。对于一些儿童用品,更没有具体的国家标准。例如,目前国家并没有专门针对“儿童蚊香”制定具体的标准,更没有将蚊香划分为婴儿、儿童、成人等不同类别,所谓的“儿童蚊香”,其中也含化学驱蚊成分——菊酯,而菊酯其实就是农药的一种成分。

要想防止“儿童商品”误导民众,污辱父母对孩子的爱心,国家有关部门要尽快制定“儿童专用商品”的标准,规范使用“儿童专用”等字眼,不要让商家把“儿童专用”当成谋取暴利的噱头。

□胡建兵

■世象漫说



谁的红包多?

“我拿了35块,谢谢老板。”近日,家住南岸的李女士翻看儿子手机时,发现孩子就读的南岸一小小学班级的QQ群。起初她以为这个群只是孩子们交流的平台,可是当她翻开了聊天记录后却大吃一惊,里面竟然有十几条孩子们发的红包,金额在几块钱到300元之间。(9月22日《重庆晨报》)

□赵顺清

■每日观点

关注探亲假  
本质是关注制度公平

□方小川

中秋、国庆双节将至,关于休假制度的讨论又成为网友热议的话题。近日,一位新入职的网友发帖称,自己在统计单位的休假材料时发现,休假一栏有一项“探亲假”,假期很长,却极少有人使用过,询问周围同事大多说不知情。而现实的情况是,探亲假只适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及国企职工,并不适用民企,执行中也是标准不一。(9月21日《工人日报》)

探亲假,是指职工享有保留工作岗位和工资而同分居两地,又不能在工作日团聚的配偶或父母团聚的假期。其依据为1981年出台《国务院关于职工探亲待遇的规定》,职工探望配偶、未婚职工探望父母、已婚职工探望父母等三类探亲待遇,假期分别是每年30天、每年20天、每4年20天。

虽然探亲假比年休假还长,但这一规定在许多单位基本都不实行或打折执行了。此前有媒体报道称,九成职工不知道何为年休假,就是非常生动的说明。对于这些问题恐怕得具体问题具体分析。首先是,探亲假只适用于“体制内”职工,民企等“体制外”职工并不包括在内。毕竟这个假期制度出自非公经济不发达的年代,有这样的缺憾在所难免。其次,这个制度在执行过程中越来越走样,有些人想休而单位不批准,或者批了也不足额批;有些人就算单位批准休假也不敢休,因为工作特点是“一个萝卜一个坑”,专人专岗走不开……

正是因为探亲假在执行过程中已经沦为形式,而且还不包括广大民企职工,已经成为社会不公的源头之一,有人多年前就呼吁将它彻底取消。但彻底取消,并不见得就公平合理,更不意味着职工探亲休假的愿望就从此得到满足了。大众对于探亲假的关注,很大程度上正是国内休假制度不够完善、不能完全适应现实的反映。基于此,建议在公平公正的基础上,对于休假制度进行必要的完善。

首先,要制订公平统一的休假制度。虽然国企、民企职工都有年假,但探亲假的存在,则说明休假制度不完全公平统一。当下民企就业人数远多于国企,如果国企等体制内职工是一种休假待遇,民企是一种待遇,无疑是不公平的。那么,如果未来要保留探亲假制度,就应当为国企职工也打开这扇休假之门。

其次,对于探亲假的存废,要根据现实来确定。当下国内现实中夫妻、子女分居两地的情形非常多,尤为重要,我国已逐步进入老年社会,人们对于探亲的需求成为非常现实的存在。据国家卫生计生委今年5月发布的《中国家庭发展报告2015》显示,“空巢”老人已占到老年人总数的一半,并且这部分人群的规模还在不断扩大。国家出台老年人权益保障法,呼吁人们常回家看看,但如果制度化的保障来安排探亲时间,抚慰亲情仍然是一句空话。

其三,对于职工不敢休假或无法休假的问题,要寻根探源,找到解决的良策。今年以来,各级政府对于休假权有所重视,有些地方领导甚至带头休假,但现实中无法休假的人还是大有人在,更为严重的是,有些企业将所有的法定假日都取消的情形都有,连周末都打折为一周一天或一月两三天的情况也不少见。

这样的现实下,不光假期制度存在不公平的问题,还有假期执行不到位的问题。那么,未来的假期制度,不光要在适应现实的基础上制订公平统一的标准,更要通过严格执法,保障其执行。标准不统一,或者标准制订后没有执行力,都在制造社会不公,必然让社会上一些人心理失衡,造成这样那样的矛盾,影响广大民众的幸福感和对社会的态度。

■长话短说

别让走盲道  
成为“障碍赛”

盲道被誉为盲人出行的“眼睛”,是让盲人畅通行走的设施。然而,在实际生活中,却往往存在着盲道被占道、被破坏等一些问题。致使盲人朋友出门如同进行“障碍赛”,有盲人无奈地说:“走着走着,路就没了。”(9月21日《劳动午报》)

盲道被占用现象突出,折射出城市管理存在短板。眼睛不会总是骗人,T字型、断头等“坑爹盲道”随处可见,说明了设计本身就不合理。像盲道成了停车位,见证了管理缺失。《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》已经施行,而等待盲人的不是碰壁就是陷阱,这说明在规定的执行上仍然存在问题。

没有外力的帮助,盲人不能走完一条盲道的无奈,映衬出城市文明水平有待提高。像各种车辆占用盲道,司机不礼让盲人等现象,说到底,是人们心中没有关爱残疾人的基因。除非是管理部门一步一岗,还必须动用高额罚款,否则,盲人的“眼睛”只会被无情的挤压甚至消失。请问有多少正常人能将心比心、换位思考,能够各行其道?

盲道建设是城市的良心,是一种尊重和公平理念的发扬。有关部门更应担负起维护和管理责任,该怎么管,谁来管应明确职责主体,建立公正的考核机制、问责机制,防止出现管理“真空”,对失职、占用等现象发生一起、发现一起,及时进行劝导、惩罚,形成有效的制约。

□袁斗成

■网评锐语

童鞋是否合格  
不能仅“脚知道”

张友江:江苏省质监局发布的童鞋抽检报告就显示,在抽检的98批次样品中,有10个批次的鞋子质量不合格。有句俗话,“穿的鞋是否合适,只有脚知道”。但童鞋不合格,事关儿童的健康发育,童鞋不合格不能仅止于“脚知道”相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童鞋的产品市场的监管。

上传学籍信息  
会泄露隐私吗

前溪:近几日,广州几乎全城中小学家长都收到了学校的“紧急call”,要求家长更改确认好“全国中小学生学籍基础信息确认表”,要求填写相关信息,这是理所当然的事,然而,伴随的是让家长下载“教育技术服务平台”的手机软件用作拍照上传。一旦泄露,带给家长的是无穷的烦恼。有关部门应该做好防控工作,确保学生信息不被泄露。

学生操场被撞  
凸显管理疏漏

吴悠悠:山东建筑大学一名大一新生在操场散步时,被一辆玩“漂移”的失控轿车撞伤。危险动作在校园公共场合上演为什么没人管?保障师生员工人身财产安全是学校责任,由此,可以看出悲剧发生,必有管理环节的疏漏。